



## 熊选国在全国律师行业党委2021年度第一期行业党委负责人、基层党组织书记示范培训班开班式上强调

#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推动律师事业高质量发展

**本报讯** 记者**张展 吴亚东** 5月31日,全国律师行业党委2021年度第一期行业党委负责人、基层党组织书记示范培训班在福建古田干部学院开班。司法部党组成员、副部长,全国律师行业党委书记熊选国出席开班式并作专题辅导。

熊选国强调,律师行业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律师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刻认识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理论和实践渊源,准确把握核心要义,将其贯彻落实到全面依法治国各方面和全过程,更好转化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法治国家的生动实践,推动律师事业高质量发展。

熊选国要求,要牢牢把握律师工作正确政治方向,加强律师行业党的建设,巩固

和扩大党的组织和工作有效覆盖,充分发挥律师事务所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引导广大律师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要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大力弘扬古田会议精神,不断加强律师队伍思想政治建设。要坚持人民律师定位,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自觉践行职责使命,抓好律师行业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推动律师行业规范健康发展,努力开创律师行业党建工作新局面。

全国律师行业党委副书记,全国律协会长王俊峰主持开班式。全国律协、福建省司法厅和古田干部学院相关负责同志出席开班式。省、市律师行业党委负责人、律师事务所党组书记约130人参加培训。

## 司法部召开全国司法行政系统贯彻社区矫正法经验交流电视电话会议

**本报北京5月31日讯** 记者**张展** 5月31日,司法部召开全国司法行政系统贯彻社区矫正法经验交流电视电话会议。司法部党组成员、副部长刘志强出席会议并讲话。

刘志强要求,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法治思维、系统观念,强基导向,推动社区矫正法贯彻落实再深入,进一步提高社区矫正教育管理水平,全面开启社区矫正工作发展新征程。

刘志强强调,自2020年7月1日社区矫正法正式施行以来,司法行政机关深入贯彻落

实中央决策部署,全面贯彻落实社区矫正法,取得显著成效。立足新发展阶段,要把宣传贯彻社区矫正法同党史学习教育结合起来,同队伍教育整顿贯通起来,提高政治站位,把社区矫正工作放在全面依法治国全局中谋划推进。全面履行社区矫正法赋予的职责使命,坚持法治思维,树立科学理念,强化科技支撑,加强基础保障,不断提高社区矫正规范化、精细化和信息化水平,推动社区矫正工作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各级社区矫正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和全国各地社区矫正机构工作人员参加会议。江苏、福建、江西、山东、河南、云南在当地分会场作经验交流发言。

## 西陵区政府坚持18年常务会议学法

**本报讯** 记者**刘志月** 通讯员**许志兵 万全波** 在湖北省率先推行领导干部担当企业“首席服务官”制度,在宜昌市首创“会议学法、局长讲法、区长评法”……记者获悉,湖北省宜昌市西陵区从2004年开始,连续18年坚持政府常务会议学法,提升领导干部依法用法处理问题能力。

从2017年开始,西陵区推行领导干部

### 80余名学生共享“法治大餐”

**上接第一版** 全面落实新修订未成年人“两法”,进一步加强人民法院的少年审判工作,用法守护,用心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上午9时,最高法新闻局副局长王斌宣布公众开放日活动正式开始,同学们在讲解员的带领下兴致勃勃地参观了最高人民法院中区大厅壁画,观摩了小法庭。

“同学们来一趟不容易,机会十分难得,大家可以现场感受下审判工作的神圣庄严。”在法官的指引下,学生们纷纷走上审判席,怀着激动的心情试着敲响了法槌。

参观结束后,一堂生动活泼的法治课早已等候多时,主讲人是未成年人司法保护领域的专家——专注少年审判工作20余年的全国人大代表、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少年家事审判庭庭长陈海仪法官。

“闯红灯”“跨护栏”“共享单车乱停放”,如果身边有这样的行为,你们是不是感觉很难受……陈海仪给学生们带来了是一堂名叫《走在法治道路上的幸福快乐人生》的法治课。她告诉学生们,法律也是一种规则,如果没有了法律,整个社会都将是乱糟糟的,那时候大家只能感叹:“宝宝头疼啊!”

陈海仪结合生动有趣的案例给学生们讲述了懂法律、懂规则的重要意义,呼吁大家从小就要树立起法治思维和法治意识,真正做到知法、学法、懂法、用法。

孩子是祖国的未来,也是整个社会关爱的对象。在给学生们普及了大量法律知识后,陈海仪话锋一转,讲到了未成年人保护这一重点上来。

“曾经有个小女孩,在网上认识了一些所谓的朋友,竟然在对方的鼓动下瞒着父母去见了‘网友’,不幸就这样发生了……”陈海仪心痛地给学生们讲述了这样一个悲惨的案例,然后警示学生们,一定要学会保护好自己。

“隐私部位不让人看,隐私部位不给碰,隐私部位不让讲,不与陌生人独处,熟人独处留心眼,这个‘安全小口诀’大家一定要牢记。”陈海仪给学生们传授了她总结出来的自我保护“心法口诀”。

她还告诉大家,遇到危险的时候,要有“三不怕”,即“要大声说不!设法逃离”“要勇

担当企业“首席服务官”制度,开展“送法律、送政策、送服务”活动,由企业对干部服务表现进行评价。仅2020年,“首席服务官”就解决企业诉求753件,收到企业感谢信1227份。2019年以来,西陵区连续两年将法律援助服务纳入政府惠民十件实事写入《政府工作报告》,累计办理涉企援助事项1000余件。

敢告诉爸爸妈妈等可以信赖的人”“要寻求警察叔叔阿姨的帮助”。

陈海仪还告诫学生们,要拒绝“校园暴力”,既不做违法的欺凌者,也不做怕事的旁观者,要在法律的保护下不断提高自身学法用法的意识和能力。

陈海仪声情并茂的讲课兼具趣味性和实用性,台下学生都听得十分专注,不时还传来阵阵掌声。

“谁能给我讲下,我国保护未成年人的法律都有哪些?”

“有未成年人保护法,还有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

随后的现场互动环节中,最高法研究室副主任周海海与陈海仪一起解答了同学们的问题,陈海仪有意问了几个刚刚讲过的“知识点”。喜人的是,几位小同学的回答都准确无误,足见这节课真正走进了大家的内心。

法官们现场还邀请了来自广东省和黑龙江省的学生宋小睿、钟宇升,并回答了他们的问题。

法治课后,现场播放了一部十佳微电影,小朋友们也收到了最高法为他们精心准备的小礼物——法治教育图书和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微电影U盘。

“能够有机会走进最高法我感到十分荣幸,在这里我亲身感受到了最高法的庄严肃穆,法治课也十分生动有趣,让我受益匪浅。”文汇中学初二二年级一名男生深有感触地说。

东交民巷小学一名女生告诉(法治日报)记者,这场活动让她深深感受到了人民法院对未成年人的关爱和保护,令她感到十分温暖,法治课还让她学到了很多保护自己的实用方法,她全都认真记了下来。

“在儿童节到来之际,学生们能够走进国家的最高审判机关,身临其境地感受这种庄严肃穆的氛围,对他们树立法治思维和法治意识有着很大的帮助。”东交民巷小学教师白静对记者说,“陈庭长结合她丰富的工作经验给学生们上了一堂生动详实的法治课,很多内容都具有极强的实用性,我们将认真吸收其中的宝贵经验,将其融入到学生们的日常学习生活中,更好地呵护他们健康成长。”

**本报北京5月31日讯**

## 司法部守护未成年人

### 最高检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未检工作

# 3年批捕侵害未成年人犯罪12.7万人

**本报北京5月31日讯** 记者**杜洋 董凡超**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2018年至2020年,检察机关共批捕逮捕侵害未成年人犯罪12.7万人,起诉17.1万人。针对反复询问容易造成“二次伤害”的问题,推动建立集取证、心理疏导、身体检查等功能于一体的“一站式”办案区1029个。2020年检察机关对未成年人开展司法救助4338件,同比上升2.6倍。

在深化涉罪未成年人教育感化挽救工作方面,检察机关对主观恶性不大、犯罪情节较轻的初犯、偶犯未成年人“少捕慎诉”,依法宽缓到顶,做好后续工作,促

其健康成长。2018年至2020年,不批捕4.7万人,不起诉2.8万人;对罪行严重的未成年人依法惩戒,宽容不纵容,批捕涉罪未成年人8.4万人,起诉11.6万人。

与此同时,检察机关积极开展涉及未成年人监护、代理、抚养、收养、继承、教育等民事、行政案件的审判监督和执行活动监督。2020年,检察机关受理撤销监护人资格案件446件,同比上升31倍;支持个人起诉202件,支持单位起诉109件。

未成年人保护公益诉讼取得明显成效,案件涵盖领域和监管对象多样化,公益诉讼案件诉前程序作用突出。2019年至

2020年,共办理未成年人保护公益诉讼案件2032件,以诉前检察建议结案1987件,占比达97.8%。

目前,最高检已在全国检察机关部署开展“关爱同行 共护未来”未成年人保护法律监督专项行动,注意发现涉未成年人案件背后暴露出来的社会问题,推动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未成年人保护热点、难点和痛点问题,确保把未成年人保护的各项工作法律规定落到实处。

最高检还发布了10起检察机关与各地方力量携手构建未成年人保护大格局典型案(事)例。

## 公安部要求旅馆接待未成年人入住落实“五必须” 防范在旅馆中发生侵害未成年人案

**本报北京5月31日讯** 记者**董凡超** 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将于6月1日起施行,对旅馆、宾馆、酒店等住宿经营者接待未成年人入住的安全保护义务作了规定。根据未成年人保护法、治安管理条例法,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公安部对旅馆经营者接待未成年人入住提出“五必须”要求,以切实防范在旅馆中侵害未成年人案件的发生,保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

按照要求,旅馆经营者接待未成年人入住,必须查验入住未成年人身份,并如实登记报送相关信息;必须询问未成年人

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的联系方式,并记录备查;必须询问同住人员身份关系等情况,并记录备查;必须加强安全巡查和访客管理,预防针对未成年人的不法侵害;必须立即向公安机关报告可疑情况,并及时联系未成年人的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同时采取相应安全保护措施。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在旅馆发生的侵害未成年人案件特点,遇到以下可疑情况应当向公安机关报告:成年人携未成年人入住,但不能说明身份关系或身份关系明显不合理的;未成年人身体受伤、醉酒、意识不清,疑似存在被殴打、被麻醉、

被胁迫等情形的;异性未成年人共同入住、未成年人多次入住、与不同人入住,又没有合理解释的;其他可疑情况。

公安部治安管理局有关负责人表示,旅馆经营者应认真履行保护未成年人的法律义务和主体责任,如违反有关法定义务,将被依法追究相应法律责任。同时,希望未成年人及其监护人、共同入住人、访客等给予更多理解和配合,其他人住旅客也应加强监督和提醒,共同构建关爱、保护未成年人的安全机制,共同防范和杜绝发生在旅馆的侵害未成年人案件。

### 上接第一版

在福利院,聋哑女孩王雅妮向习近平总书记弯了弯大拇指,用哑语表示“谢谢”。总书记笑答可掬地跟着学:“伸大拇指是‘好’,弯一弯是‘谢谢’。”

真情的交流仿若清泉,滋润着孤残儿童的心田。

如今,走出福利院的王雅妮已经成为呼和浩特市特殊教育学校的一名美容课老师。在她心目中,总书记7年前的殷殷叮嘱,给了她无穷力量。

“叮叮语重心长,情怀深厚绵长。时隔30多年,河北省正定县正定镇北贾村小学的老校长王正安仍记得,从习近平同志手中接过捐款时,自己忍不住鼻子发酸。那是1985年5月,习近平同志离开正定赴厦门任职前,专程来到北贾村小学询问校舍改造工程进展。临走时,习近平同志递给王正安一叠钱,“明天,我就离开正定了,这点儿钱留下给孩子们买图书吧。”200元,相当于当时县处级干部3个月的工资。

“要做到全村最好的房子是学校”“再苦不能苦孩子,再穷不能穷教育”“扶贫必扶智”……不论是为政一方还是统领全国,习近平同志始终把家庭贫困儿童的学习生活放在心上。

### 上接第一版

**学生负担重看似教育问题实际上是未成年人保护问题**

2019年10月,两部法律的修订草案同时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初审。

“之所以这么安排,就是因为两者之间关联性很强,是未成年人保护法律的姐妹篇,如同车之两轮。”郭林茂具体指出,未成年入保护法侧重于权益保护,通过积极施策最大限度地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的环境;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则侧重于教育挽救,通过尽力采取措施尽可能地帮助有不良行为和严重不良行为的未成年人顺利地回归社会,成为合格的人才。

### 上接第一版

不同于其他法律,由于两部法律直接关系到未成年人的切身利益,因此备受广大未成年人的关心。以未成年人保护法为例,修订草案初次审议后在网上公开征求意见,一个月内就有19028名未成年人提出了22629条意见,约占网上意见总数的44%。

“孩子们的意见数量如此多,占比如此大,是我们没有预料到的。”郭林茂说。据了解,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对此给予了高度重视,专门分别书面回复了两个有具体联系地址的意见,一个是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中学高三某班的学生,一个是北京市朝阳区的一名小学生。

值得关注的是,孩子们提出的两万多条意见中,绝大多数都是减轻学生负担的要求。“这是孩子们的呼声,也是求助,学生学学习负担重,被家长逼迫参加各种校外学习培训,看似教育问题,实际上是未成年人保护问题。”郭林茂指出,“受”不能输在起跑线上”观念的影响,中小学生包括幼儿园的孩子在休息日、节假日、寒暑假,要面对老师布置的一大堆作业和与家长安排的一连串补课培训,这是对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极大摧残。

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对此作了明确表述:在监护人的职责中,明确规定“保障

在四川大凉山腹地,关切地询问村民孩子上学情况;在重庆石柱土家族族自治县中益乡小学,提出“要保证贫困山区的孩子上学受教育,有一个幸福快乐的童年”;在陕西杨家岭福州希望小学,叮嘱“不要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

习近平总书记言语谆谆,如春风,似朝露,呵护稚嫩의树苗,直至聚木成林,成为祖国未来建设的栋梁。

### 为未来事业接班人指路引向

志向是人生的航标,青少年的价值取向决定了未来整个社会的价值根脉。

2014年“六一”国际儿童节前夕,习近平总书记为北京市海淀区民族小学的学生们上了一堂通俗易懂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课,强调“特别要注重从少年儿童抓起”。

“少年儿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适应自身年龄和特点,做到记住要求,心有榜样,从小做起,接受帮助。”

《小兵张嘎》《英雄小八路》《草原英雄小妹妹》……总书记列举孩子们熟悉的少年英雄的故事,希望大家要把他们立为心中的标杆,向他们看齐,像他们那样追求美好的思想品德。

“人生最重要的志向应该同祖国和人民联系在一起”。语重心长的话语温暖了孩子

们的心灵,刚刚起步的人生愈发明晰了前进的方向。

自古英雄出少年。为了中华民族的今天和明天,习近平总书记寄望少年儿童从小就胸怀家国,立志志气。

一封来自澳门濠江中学附属英才学校小朋友的信,讲述了他们对“祖国母亲”的理解,习近平总书记读了好几遍。“写得很感人,能感觉到你们的爱国主义情感。”

濠江中学的爱国主义传承有悠久历史,新中国成立当天,杜岚老校长毅然升起了五星红旗,招展的旗帜下是深厚的爱国主义情怀。

给孩子们回信之后,2019年12月19日,习近平总书记如约来到学校看望小朋友们。面向英才学校的学生们,习近平总书记说,三岁看到老,我们培养爱国主义也从小开始。希望你们也经常到内地去走一走,看一看祖国大好河山,学好历史,学好中国的历史,好好学习,天天向上!

爱国是立身之本,成才之基。“作为一个中国人,中华民族一分子,一定要了解我们自己的历史”“每天都要想一想,对祖国热爱吗”……把红色火种播撒在少年儿童心中,习近平总书记激励少年儿童树立爱国之情、报国之志。

新时代的少年儿童茁壮成长,胸前的红

## 补短板强弱项守护“少年的你”

未成年人休息、娱乐和体育锻炼的时间”;在“学校保护”一章中,明确规定“学校应当与未成年学生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互相配合,合理安排未成年学生的学习时间,保障其休息、娱乐和体育锻炼的时间”“学校不得占有法定节假日,休息日及寒暑假,组织未成年人参加校外教育,把本该在学校完成的义务教育阶段的未成年学生集体补课,加重其学习负担”“幼儿园、校外培训机构不得对学龄前未成年人进行小学课程教育”“学校、幼儿园不得与校外培训机构合作为未成年人提供有偿课程辅导”。

谈及目前多地正在进行的校外培训乱象整治,郭林茂指出,目前校外培训机构俨然成为第二教育体系,学校内不学校外,校内不校外外教,把本该在学校完成的义务教育任务,变相转嫁给家庭和社会,给国家的国民教育体系带来较大冲击,也加重了未成年人学习负担,伤害未成年人的身心健康。因此,有必要对校外培训乱象进行治理。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为规范和治理校外培训提供了一定法律支撑。他同时指出,治理校外培训乱象是个复杂问题,需要多方面综合施策,包括完善教育相关法律、提升学校教育质量和内容等等。

5月21日,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为破解长期困扰家长和学生的负担过重问题指明了方向。

“可以说,未成年人保护法从未成年人保护的角度,为贯彻落实党中央的决策部署提供了法律支持和保障。”郭林茂说。

### 重点解决校园欺凌问题保护“少年的你”

除了学业负担重,此次修法过程中还有一个各方反映强烈、高度关注的问题,就是

校园欺凌。

就在两部法律修订草案初次审议前后,一部校园欺凌题材的电影《少年的你》上映,随即引发社会热议。影片中压抑而沉重的气氛让人揪心不已,而影片外媒体屡屡曝出的一起起真实校园霸凌事件更令人触目惊心。校园欺凌已经成为当前未成年人在学校中受到危害最严重的行为之一。

新修订的两部法律专门针对校园欺凌作了大量规定。据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社会法室处长刘斌介绍,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首次对学生欺凌划定了法律界限,规定“学生欺凌是指发生在学生之间,一方蓄意或者恶意通过肢体、语言及网络等手段实施欺压、侮辱,造成另一方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或者精神损害的行为”;在父母和其他监护人的职责中明确规定,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不得放任、唆使未成年人欺凌他人;在第三十九条明确学校的防控职责,完善学生欺凌行为的处理方式,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规定,学校应当加强日常安全管理,完善学生欺凌发现和处置的工作流程,严格排查并及时消除可能导致学生欺凌行为的各种隐患。同时,明确教育行政管理部门的职责。此外,根据欺凌行为严重程度,还明确学校、公安机关可以采取相应的管理教育措施或者矫治教育措施。

“总之,两部法律从家庭、学校、教育行政部门、公安机关各角度多措并举,最大限度地防范学生欺凌行为的发生,给广大的‘少年的你’一个安全的学习成长环境。”刘斌说。

### 防止网络沉迷实现对未成年人线上线下全方位保护

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和广泛运用,网络空间目前已经成为现实世界的第二个空间,由此也带来了未成年人沉迷网络,网络欺凌等诸多新问题,严重影响着未成年人的身心

**本报北京5月31日讯** 记者**董凡超** 在“六一国际儿童节”即将到来之际,国务院反拐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公安部刑事侦查局在全国范围开展以“关爱儿童、反对拐卖”为主题的反拐宣传活动。

公安部刑事侦查局有关负责人指出,公安机关始终保持对拐卖犯罪零容忍,建立完善侦办拐卖儿童案件“一长三包”责任制、儿童失踪快速查找机制,全国“打拐DNA系统”等一系列系统、机制,并在今年初部署开展“团圆”行动,全力侦破拐卖儿童积案,缉捕拐卖儿童犯罪嫌疑人,查找改革开放以来失踪被拐儿童,取得阶段性成效。同时,会同国务院反拐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开展源头治理和综合治理,彻底扭转了拐卖儿童犯罪多发态势。

活动现场,明亮、杜源、姚铁滨、周炜、方卓5位文艺工作者获颁中国反拐义务宣传员聘书,他们与志愿者代表、学生代表一起呼吁更多爱心人士加入到反拐工作中来,积极协助公安机关寻找失踪被拐儿童,努力让更多失散家庭早日实现团圆。

按照公安部统一部署,各地同步开展反拐主题宣传活动,广大公安民警深入校园、街道、公园、商圈等场所,通过发放反拐宣传品、组织亲访活动、举办反拐知识问答、曝光打拐典型案例等多种形式,大力开展反拐安全教育和法治宣传,积极营造全民反拐社会氛围。

据了解,在公安机关和相关部门的共同努力下,拐卖儿童犯罪得到有效遏制,现行案件多为儿童走失或离家出走类案件,备受关注的盗抢拐卖儿童犯罪年发案数降至20起左右,且基本实现快侦快破。

### 领巾随风飘扬

2014年5月30日,习近平总书记参加北京市海淀区民族小学少先队员入队仪式时,回想起自己当年入队时的情景。

总书记说:“记得入队时心怦怦跳,很激动。不知你们有没有这种感觉?”孩子们回答:“有。”

“为什么会这样?因为是一种荣誉。”总书记表示,“我在你们脸上看到了希望,祖国和民族的希望,正像誓言说的那样,要时刻准备着,将来接班。”

少年强则国强,少年进步则国进步。当代中国少年儿童既是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经历者、见证者,更是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生力军。

2014年5月30日,北京市海淀区民族小学墨韵堂里,书法社团的学生们正在书写古训警句。

书法老师请习近平总书记为“中国梦”点上最后一笔。总书记给孩子们说,中国梦要靠你们来实现,“两个一百年”要靠你们接力奋斗,这是你们来点这一笔吧。

这一笔,寄托大国领袖对国家未来的无限希望,希望正如朝阳冉冉升起,照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光明前景。

**新华社北京5月31日电**

### 健康

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一大亮点就是设立“网络保护”专章,充分发挥家庭、学校、社会各方面力量,采取一系列措施对未成年人沉迷网络进行预防和干预。在具体的制度设计中,一方面保障未成年人充分参与权利,同时针对突出问题有重点地加强制度建设,实现线上线下全方位的保护,包括在“家庭保护”一章中明确了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履行相关监护职责,新增“网络保护”专章,明确规定政府有关部门在预防和干预沉迷网络方面的职责,以及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学校、网络产品和服务提供者各方面预防沉迷网络的义务;在“法律责任”中对有关主体未依法履行相关义务的法律责任作出规定等等。此外,在应对网络欺凌方面,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规定,遭受网络欺凌的未成年人及其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有权通知网络服务提供者采取删除、屏蔽、断开链接等措施,网络服务提供者接到通知后,应当及时采取必要的措施制止网络欺凌行为,防止信息扩散。

值得一提的是,立法机关在此次修法中始终注重保护未成年人广泛地参与社会生活的权利,这也是尊重未成年人发展权的重要体现。

“未成年人自我保护的能力相对薄弱,对网络信息内容以及合理使用网络的鉴别力,自控力偏弱,但不能因此就限制未成年人参与网络世界,使用网络技术的权利,这也是未成年人来自自身发展的需要。”刘斌称,此次法律修订正是在尊重未成年人网络空间权利的基础上,通过健全相关法律制度来保障未成年人在网络空间的权利以及权利的实现。

据悉,为落实法律规定,国务院有关部门已起草了《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草案)》,并多次广泛征求意见,目前草案基本成熟,待合适时机将正式出台。

**本报北京5月31日讯**